

工程设计服务公开选取需求书

项目名称：连平县陂头镇道路及公园绿美节点提升项目

项目业主：连平县陂头镇人民政府

日期：2026 年 03 月



公开选取项目内容

一、中介机构资质（资格）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服务单位具有市政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且能为项目的后期落地实施提供跟踪服务。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连平县陂头镇道路及公园绿美节点提升项目

2、项目单位：连平县陂头镇人民政府

3、项目地点：连平县陂头镇高速出口道路两侧和公园

4、服务范围：负责完成连平县陂头镇道路及公园绿美节点提升项目施工图设计工作。

5、服务金额：工程设计费用估算金额：21000~30000 元（本项目服务金额参照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导则》中收费标准，并根据实际工程量计算为准。准确金额以项目财政评审价格为准）。

6、项目概况：连平县陂头镇高速出口道路两侧及休憩公园的绿美节点提升等设计工作。

公开选取方式及工作内容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工作内容：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

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完成连平县陂头镇道路及公园绿美节点提升项目施工图设计工作。

四、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的要求

在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依照法律、法规及有关的技术标准，根据业主要求，开展项目设计工作。

五、服务工期要求

服务时限要求：自中选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

六、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2、付款支付时，中选人应同时向选取人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3、完成设计工作并交付选取人后 15 日内一次性付清。